

浙江大学 2021 年“三好杯”网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浙江大学体育与美育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浙江大学公共体育与艺术部

协办单位：浙江大学党委宣传部、学工部、研工部、安全保卫处、紫金港校区管委会、团委、校医院

协助社团：浙江大学学生网球协会

二、比赛宗旨：

推动学校群众性体育活动的开展，丰富校园体育文化生活，检验我校学生的体育竞技水平，激发学生体育锻炼热情，为促进学生的身心健康服务。

三、口号：

以人为本、健康育人、求是创新、追求卓越。

四、比赛日期和地点：

2021 年 11 月 20、21 日团体赛，11 月 27、28 日单项赛，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灯光网球场或气膜馆（雨天）举行。

五、参赛单位：

以学院（系）、学园为单位组队参赛，研究生组和本科生组分别组队。

六、竞赛项目：

（一）混合团体赛

（二）单项赛：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七、参赛办法：

（一）以学院（系）、学园为单位参赛。研究生组和本科生组分别组队。

（二）每个参赛队限报：

A 人数：领队 1 人，教练 1 人。

B 项目：团体限报 4-6 人，各单项限报 3 人（队）。

（三）所报名运动员必须是浙江大学全日制在读本科生、研究生和博士生（高水平网球体育特招生及单考单招网球专项的运动员不参加本次比赛）。

八、竞赛办法：

（一）混合团体赛（安排在 11 月 20、21 日）

1、所有单场比赛均采用六局平局决胜，无占先。

2、先进行单循环小组赛；小组赛阶段每个团体需打满 5 场比赛。

- 3、淘汰赛阶段团体 5 场 3 胜即结束。
- 4、比赛顺序为:男单 1 号, 女单, 男双, 混双, 男单 2 号。
- 5、每人每场可以参加两盘比赛, 但不能参加两盘单打。
- 6、比赛采用信任制。
- 7、弃权者按比分 6 比 0 处理。
- 8、比赛用球: 欧帝尔 Odear
- 9、场地: 室外硬地 (紫金港校区灯光球场)

(二) 单项赛 (安排在 11 月 27、28 日)

- 1、所有单场比赛均采用六局平局决胜, 无占先。
- 2、赛制为淘汰赛。
- 3、项目: 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混合双打。
- 4、每人最多只能报名参加二个单项 (前提是没有报名参加团体赛), 如报名参加团体赛的运动员最多只能报名参加一个单项比赛。
- 5、比赛采用信任制。
- 6、比赛用球和场地同团体赛。

九、录取名次:

- (一) 参赛运动员人数 (队) 多于 8 人 (队), 录取前 8 名;
- (二) 参赛运动员人数 (队) 少于 8 人 (队) (含 8 队), 减一录取;
- (三) 所有项目报名少于 3 人 (队) 时, 取消该项目比赛, 但允许运动员在教练领队会议上改项。

十、奖励办法:

- (一) 团体总分前八名, 颁发奖杯。
- (二) 积分方式: 参照综合运动会具体办法。

十一、报名办法:

各参赛队负责人下载【浙大体艺】APP, 通过浙大统一身份认证登录 APP, 在首页模块中进入【我的比赛】, 选择【浙江大学 2021 年“三好杯”网球比赛】进行报名, 报名截止日期为 11 月 12 日中午 12: 00。

同时领队以短信形式告知已报名, 联系人: 楼老师: 13588743336 (短号 551492)。名单一经报出, 不得更改, 逾期不报作弃权论。

十二、其它事宜

1. 领队、教练联席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 20:00 在紫金港校区田径场主席台二楼会议室举行，商讨有关比赛事宜。

2. 参赛队开会时需上交相关材料：

(1) 参赛队报名表，加盖院系（学园）公章。

(2) 校医院健康证明。

十三、本规程解释权属大会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